中标通知书

南京市路桥工程有限公司：

南京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的2026年宁合高速日常综合养护项目评标工作已经结束，根据政府采购法的有关法律法规、规章和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规定，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。

我方将于本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，依据本项目招标文件和你方的投标文件与你方签订合同，请你方派代表于规定日期前与我方洽谈合同。

你方中标条件如下：

1、中标范围和内容：2026年宁合高速日常综合养护项目。

2、中标价：人民币大写壹仟伍佰肆拾伍万柒仟肆佰捌拾伍元整（¥15457485.00元）。

3、项目负责人：刘晶莉。

4、服务期：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年。

招标人：（公章）

法定代表人：（签名）

签发日期:2026年1月16日

注：本通知书一式叁份，招标人、中标人、招标代理各执壹份。